#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 露的重大信息。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日、3日及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 离累计达到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 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前期披露的 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富海霞夫妇电话咨询确认: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 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 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6日